

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5日以书面传真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会议于2025年8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张源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董事7名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的《大千生态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大千生态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上的《大千生态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2025-053）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》

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千宠家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千宠家”）拟与江苏悦宠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悦宠合伙”）共同投资设立杭州灵宠家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（暂定名，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批名称为准，以下简称“合资公司”）。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10,000 万元，其中：千宠家投资 5,1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51%，悦宠合伙投资 4,9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49%，均以货币方式出资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六次会议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4、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的《大千生态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“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五、其他披露事项”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执行的有关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上的《大千生态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2025-055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8月15日